

# 2023年新田县卫健系统法治政府建设工作 年度报告

今年来，我局在县委、县政府的领导下，认真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、习近平谈治国理政（第二卷）、习近平总书记视察湖南重要讲话精神，认真按照“八五”普法规划目标任务，按照任务分工，大力推动卫生健康法治宣传和深入开展依法治理工作，努力营造我县卫生健康事业发展良好的法治环境，为我县法治政府建设提供助力。现将卫健系统法治政府建设2023年工作情况报告如下：

## 一、2023年度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的主要举措和成效

### （一）加强领导，落实依法行政工作任务

全面推进依法行政工作的实施，落实一把手责任制，将依法行政工作作为重要任务来抓，强化工作措施，健全执法内容，规范执法程序，严格落实行政执法责任追究制。全面推进落实各项依法行政工作任务，进一步规范本系统行政执法工作。

### （二）抓住重点，扎实推进普法工作开展

1. 抓好日常宣传，提高法律意识。各职能部门依职权落实“谁执法，谁普法”、“谁服务，谁普法”工作制度。制定了《2023年度新田县卫生健康局“谁执法谁普法”普法责任清单》《2023年度新田县卫生健康局“谁执法谁普法”年度任务清单》，明确各职能部门的普法责任，主动积极开展宣传活动，形成良好的宣传氛围并取得一定工作成效。

2. 抓好活动载体，增强普法实效。充分利用“3·15”消费者权益保护日、“4·15”全民国家安全教育日、“5·29”计生协会会员活动日、“5.31世界无烟日”、“6·26”国际禁毒日、“7·11”世界人口日、“12.4”国家宪法日等节日，加强法治宣传，开展“农村法治宣传教育月”活动，推动农村法治建设。

3. 加强监督检查力度，深入开展专项整治。全面贯彻落实《医师法》《医疗机构管理条例》《职业病防治法》《护士条例》《医疗机构管理办法》《献血法》《生物安全法》《基本医疗卫生与健康促进法》《职业健康检查管理办法》等法律法规，加强本系统行业监督检查，规范本系统行业行为，切实推动本系统的法治建设工作。组织开展了“涉医麻醉药品和精神药品、医疗行业综合监管、医疗机构不良执业行为、打击非法行医、医疗器械安全、民营医疗机构医疗安全”等多个专项整治行动。积极开展预防接种卫生健康监督执法，加强对疾病预防控制机构和各类接种门诊的监督检查。扎实推进医疗服务多元化综合监管，改革创新医疗机构卫生健康综合执法监督方式和方法，县人民医院积极探索

“驻院联点”卫生健康服务型执法新模式，全面提升全方位全周期保障人民健康权益能力，以实际行动促进新田卫生健康事业高质量发展。全年出动卫生监督执法人员 2956 余人次，下达卫生监督意见书 1679 余份，共立案 252 起，结案 252 起。其中医疗卫生行政处罚案件 82 起，传染病防治和消毒卫生行政处罚案件 37 起，公共场所和生活饮用水卫生行政处罚案件 97 起，学校卫

生行政处罚案件 3 起，职业卫生行政处罚案件 33 起，人均办案数为 18 件，全年累计罚款 95 万余元。圆满完成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抽查工作任务，监督覆盖率和案件办结率均为 100%。探索与公安、市场监管、生态环境、教育等部门联合开展执法检查，移送公安机关案件线索一件，主动做到行政执法与刑事司法有效衔接。

### **（三）加强服务窗口建设，提高行政审批效率**

为巩固“依法办事示范窗口”的创建成果，我局制订相应的制度与方案，着力推行政务公开、简化办事程序，实行首接负责制、一次性告知和限时办结等制度。在政府门户网站上公开了卫生计生行政审批工作流程和法律依据，实现网上受理。在服务窗口向服务对象发放统一印制的行政许可办事指南，卫生行政许可承诺制，行政审批程序流程图，对保留的行政审批事项，按照精简环节、压缩时限的原则，一次性告知一次性办结，对当场不能办理的事项，耐心细致地做好解释工作。近年来，没有出现办事拖拉、推诿扯皮等问题的投诉，更没有出现不作为、慢作为、乱作为现象。2023 年全年行政许可（含行政许可初审）申请 8679 件次，受理 8679 件次，准许许可 8679 件次。撤销许可 0 件次，经过听证程序 0 件次。全年实施行政强制 0 件次，其中，行政机关实施行政强制措施 0 件次，行政机关强制执行措施 0 件次，申请法院强制执行 1 件。

### **（四）遵循行政执法程序，规范行政执法行为和程序**

为深入贯彻落实行政执法“三项制度”工作要求，我局结合工作实际，全面推行行政执法公示制度、执法全过程记录制度、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制度，公示卫生行政处罚案件 252 件，公示行政许可 8679 件。全年装卷归档卫生行政处罚案件 252 件。其中有音像记录的 34 件。制定了《重大行政执法决定法制审核目录清单》，共有 8 项属于重大行政执法决定法制审核范围。法制审核人员 7 人，其中取得法律职业资格 1 人。2023 年共有 35 件案件经法制审核，通过 35 件，不予通过 0 件。

#### **（五）聘请法律顾问和公职律师**

县卫健局与湖南金州（永州）律师事务签订了法律顾问服务合同，指派了专业律师提供法律顾问服务，要求县级公立医院按照《湖南省卫生健康委关于在公立医疗卫生机构设立公职律师的通知》等文件要求，积极探索在公立医院设立公职律师，在重大决策、重大合同、重要协议中听取法律顾问意见、建议参与矛盾纠纷化解，充分发挥法律顾问职责作用。

#### **（六）推进医疗卫生机构法治建设**

坚持立法建制、执法规范、依法执业、普法培训协调并进，发挥法治对医疗卫生机构改革发展的引领、规范、推动和保障作用。二级及以上公立医院成立了法制建设领导小组，认真研究制定法制建设方案，切实保障了法制建设工作经费，及时解决法制建设中存在的突出问题；建立了医疗卫生机构法治工作部门，配备了具有法律专业知识和能力的工作聘用律师事务所执业律师

作为法律顾问，依法处理各类事务，以完善法律风险防范机制、提升突发情况依法处置能力。

## 二、2023 年度推进法治政府建设存在的不足和原因

(一) 日常行政执法工作开展困难。按照我局的权责清单，卫健系统监督机构实有监督执法人员较少，无法满足现实监管工作需要。

(二) 普法工作仍需加强。按照“谁执法谁普法”的要求，卫生健康行业普法的针对性和实效性仍需加强，尤其需要分门别类，针对不同的群体开展不同特色的普法宣传活动。

## 三、2023 年度党政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，加强法治政府建设的有关情况

我局主要负责人切实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的职责，严格按照上级党委关于推进法治建设的工作部署，围绕县委中心工作，立足卫生健康工作实际，认真落实法治建设各项工作措施，不断改进工作方法，创新工作思路，有效推动法治建设不断迈上新的台阶。

## 四、2024 年度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的主要安排

(一) 扎实推进依法行政。全面推进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，加大关系群众切身利益的重点领域执法力度，全面落实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抽查制度，落实“放管服”改革工作，加大事中事后监管力度，完善行政执法程序，健全行政裁量基准，严厉打击卫生

违法行为，更好维护群众健康权益和生命安全，提升人民群众的获得感、幸福感和安全感。

**（二）加强法治宣传培训。**充分利用宣传栏、走廊等传统媒介和新田融媒、政务网等新媒介，开展法治宣传活动，增强全民法治观念。

**（三）加强队伍建设。**通过开展卫生监督内部稽查和培训教育，增强行政执法人员对法律法规的敬畏感，强化依法行政观念，打造一支政治合格、纪律严明、业务精通、作风过硬的卫生健康行政执法队伍。

